

# 举报“村霸” 最高奖励15.6万元

家门口被“村霸”违停挡路?好言相劝却遭受“村霸”恐吓?各位西樵街坊,遇到漫画中利用家族、宗族势力横行乡里、称霸一方、欺压残害百姓的“村霸”等黑恶势力势力,马上拨打电话举报。

按照《佛山市南海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黑涉恶线索举报奖励办法》,举报黑恶势力,最高奖励10万元。此外,西樵镇日前已出台《西樵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黑涉恶线索举报奖励方案》,通过群众举报收到线索后,能够有效打击涉黑团伙,最高奖励达15.6万元。欢迎市民向西樵镇扫黑除办、派出所和纪委部门举报线索。



## 举报渠道

西樵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打击10类黑恶势力及其“保护伞”,欢迎广大群众通过以下渠道积极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,举报有奖:

- 1、西樵镇派出所:  
86887531(24小时)  
86897110(工作时间)
- 2、镇纪委(区监察局西樵分局):  
86886316(工作时间)
- 3、镇扫黑除办:  
86887274(工作时间)

撰文/整理 陈肖玲

# 党员所在单位未建立党组织 其组织关系应转到哪里?



## 法苑 山东省委在京机构人员工委探索流动党员管理服务新模式

七一前夕,山东省在京流动党员党组织800多位负责人,将参加一次“流动的党旗、永恒的使命”主题党课,观看一场以“歌颂共产党、歌颂祖国”为主题的文艺演出。这是省委在京机构人员工委庆祝党的生日、加强流动党员党组织建设举办的重要活动。

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的引领作用,围绕“基本组织、基本队伍、基本活动、基本制度、基本保障”五个基本要素,抓好在京流动党员的党建工作。他们要求和引导在京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,积极开展主题党日活动,确保完成规定动作。

### 完善组织建设 实现流动党员全覆盖

山东省在京务工人员多达60余万,其中党员2.2万多人。如何管理好、服务好这个庞大群体?怎样让流动党员就近找到“家”?去年10月19日,依托省政府驻京办事处,省委在京机构人员工委成立,全面负责全省各地在京流动党员和党组织管理服务。

工委一成立,就把省在京流动党员的组织建设放在党建工作首位,加快推进党组织全覆盖。经过多方共同努力,到目前全省17市137个县(市、区)、26个高新区及胜利石油管理局、齐鲁石化公司成立在京流动党员党组织共计760个,其中党委121个,党总支24个,党支部615个,2.2万多名在京流动党员纳入了有效管理,实现了组织和和工作两个全覆盖。

在完善组织建设基础上,工委着重强化政治功能,突出党的政治建设对党的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

### 创新方式方法 加强对党员教育管理

流动党员党组织建设是一个全新课题,省委在京机构人员工委引导在京各级党组织积极探索,勇于创新,走出一条流动党员党建工作的新路子。

在京各级党组织紧密联系实际,确定自己的目标定位和工作方式,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、卓有成效的活动。烟台提出在京打造“堡垒型、服务型、桥梁型、红旗型”四型党组织,德州把党建工作与京津冀协同发展在京“双招”相结合,滨州党组织通过商会为在京务工、经商人员建立帮扶机制,东营开展“青年大课堂”活动,日照组织党员干部参观“砥砺奋进五年成就展”,聊城、威海积极协助做好安保等工作。

到目前,在京各级党组织先后开展活动2000多次,营造了积极创先争优、树立良好形象的浓厚氛围。

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,应当将其组织关系转移到单位所在地或其居住地党组织,也可以转移到行业主管部门党组织,或县级以上政府人事(劳动)部门所属的人才(劳动)服务机构党组织。”

按照上述规定,小赵所去单位未建立党组织,其组织关系的转移应当遵循两

条原则:一是有利于党员本人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和党内其他活动;二是有利于党员本人接受党组织的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和服务。根据这两条原则,小赵可以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至单位所在地党组织。

(南海区委组织部供稿)

南海普法·伴您同行

**以案说法**

党建篇

### 【案例介绍】

小赵原来在一家民营企业工作,由于近年来该企业生产不景气,去年年底辞职了。最近,在朋友推荐下,他被一家外资企业录用。但由于该企业规模比较小,党员人数又不够3人,目前没有建立党组织。小赵困惑了,到底他的党员组织关系应该转到哪里呢?

### 【部门说法】

中央组织部于2004年11月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》规定:“凡党员所去单位已建立党组织的,应当将其组织关系转移到单位党组织;

### 信息推送

7月1日至7月3日,南海区委组织部、南海区普法办联合举办“学习党章党规维护宪法权威”主题学法大赛,参与答题有机会获得价值60元的电影兑换票一张。详情请关注“南海普法”、“南海组工”微信公众号。



南海普法



南海组工